

# 中原工学院

## 关于寒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中心：

为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保障学校寒假期间科研、学科竞赛等工作顺利进行，现对寒假期间实验室管理提出如下要求，请各单位遵照执行：

1. 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生命至上”理念，严格遵守学校实验室各项规章制度和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规定，确保实验室安全。

2. 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及“谁使用、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全面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

3. 寒假期间没有教学、科研任务的实验室实施封门管理。封门前要对安全情况进行全面、仔细检查，做到断水、断电，关闭相应的设施设备；对不能断电的设施设备在寒假期间要通过技防、人防等措施确保安全；对剩余的实验耗材要妥善保管；易制毒、易制爆等危险化学品全部由所在部门的危化品仓库统一回收暂存。封门后将带房间号的照片上传至实验室管理中心备案。

4. 寒假期间实验室（含各学院、中心等所有实验室）需要开放使用的部门，须详细填写《假期实验室运行开放备案表》（附件 1），经部门党政负责人、安全员签字并盖章后，于 12 月 24 日前送交实验室管理中心备案。凡未上报《假期

实验室运行开放备案表》而擅自使用实验室的行为，以及虚假报送实验室使用情况的行为，经查实后，由实验室管理中心上报学校安全工作委员会，由校安全工作委员会对当事人及责任人做出处理。

安全无小事，责任重于山。各部门党政负责人作为安全第一责任人，请进一步强化安全意识，守牢安全底线，压实安全责任，落实安全措施，确保假期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不断线、不缺失、不放松；对本部门上报的假期实验室使用情况做到心中有数，对使用实验室人员（含教工、科研人员、学生及有可能的外来人员）的安全资质、项目的安全评估要深入了解、严格把关。

以上要点，请各单位认真执行，紧盯最后一公里，把安全工作做实、做细，确保全体师生度过一个安全愉快的假期！

中原工学院

实验室管理中心

2021 年 12 月 20 日